



## 辽宁奥克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辽宁奥克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价格于2025年11月11日、2025年11月12日连续2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31.91%，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公司股票交易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30%，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相关情况的说明

针对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公司董事会通过通讯及现场问询等方式，对公司控股股东、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进行了问询，并对相关问题进行了自查，现就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 1、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 2、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 3、近期公司生产经营情况及内外部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 4、经核查，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也不存在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 5、经核查，在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未买卖本公司股票。
- 6、经核查，在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公司不存在违反公平信息披露规定的其他情形。

###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情况说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



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 四、风险提示

1、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2、公司业务面临行业政策以及市场环境等不确定因素影响，可能存在行业周期、应收账款回款、市场竞争等风险，对公司未来业绩影响具有不确定性。

3、公司于2025年10月27日披露《2025年三季度报告》，2025年前三季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31.58亿元，同比增加4.93%；归母净利润为亏损656万元，同比减亏1.27亿元。公司充分发挥文化战略、科技创新、产业布局和品牌信誉等核心竞争优势，采取以客户为中心的整体营销管理，基础夯实，并加强公司在锂电池电极材料方面的产品开发与市场销售，将子公司上升为经营主体，将新能源新材料目标市场导向与减水剂聚醚和日化醇醚等传统产品相结融合，取得了良好的提质降本和减亏增效的成就。但是，新能源锂电和建筑化学品等行业仍然面临压力存在不确定性，公司经营业绩也仍然存在不确定性风险。

4、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 五、备查文件

1、公司向有关人员的核实函及回函；

特此公告。

辽宁奥克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十一月十二日